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总裁、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聘任公司总裁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聘任李宁先生担任公司总裁，负责公司整体经营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二、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为保障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名李宁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本次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补选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李宁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7日

附件：

李宁先生简历

李宁，男，39岁，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硕士毕业于华北计算技术研究所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正高级工程师。2012年入职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五研究所，历任十五所创新中心主任、试验训练专业部主任、副所长。

李宁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